

证券代码：873901

证券简称：利盈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中魁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陈园园因工作关系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参股子公司安徽徽商利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参股子公司安徽徽商利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实际开展

经营业务，根据其经营发展规划调整，并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同意注销参股公司安徽徽商利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本次拟注销参股公司，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孙公司德宏州格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孙公司德宏州格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因经营及业务开展需要，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宏州分行申请 600 万元授信贷款，其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400 万元，用于公司支付工程施工材料款、劳务费等日常经营周转；开立非融资性保函额度人民币 200 万元。上述申请由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具体以正式签署的借款合同文件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